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文件

潼水许可〔2020〕20号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关于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 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

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你单位提交的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编码:2019-500152-76-01-085122)和《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收悉。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水行政许可实施办

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规定，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概况

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位于重庆市潼南区，工程分为复兴河五桂段、卧佛分洪工程、塘坝段、田家段和附属工程共五部分，其中塘坝段包括塘坝干流段和塘坝灵土地沟段，附属工程包括塘坝干流段三家桥拦河堰、卧佛镇黎家院子拦河堰、卧佛镇高坎院子拦河堰。工程治理总长度为 4.28km。工程以集镇防洪为主，兼有岸坡治理、美化环境、改善城市道路交通等任务，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征占地面积为 6.52hm²，其中永久占地 4.21hm²，临时占地 2.31hm²。根据国家现行移民安置的有关政策，结合各镇的实际情况和业主要求，本工程无生产安置人口，住房安置对象选择货币安置。本项目土石方挖方 5.54 万 m³，填方 5.49 万 m³，无借方，弃方 0.05m³，弃方就地摊平让其自然沉降。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4 月，总工期为 7 个月，工程总投资为 2334.4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479.71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工程建设资金由业主争取中央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业主自筹，征占地费用由当地政府协调解决。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6.52hm²。

(二) 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三)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至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度 97%；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0%；表土保护率 92%；林草植被恢复率 97%；林草覆盖率 23%。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和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五)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进度安排。

(六)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内容和方法。

三、水土保持方案投资

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33.24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47.31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85.93 万元。在主体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27.23 万元，植物措施费 20.08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11.75 万元，监测措施费 14.90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费 25.55 万元，独立费用 20.26 万元，基本预备费 4.3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9.12 万元。

四、工作要求

生产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中应全面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的各项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在施工

过程中，加强施工组织和管理工作，切实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二）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和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弃土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

（三）落实并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四）本项目的地点、规模如发生重大变化，或者水土保持方案实施过程中水土保持措施发生重大变更，应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若需新设弃渣场的，应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弃渣场）补充报告书，报我局审批。

（五）在项目投产使用前，请你单位依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意见，自主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形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明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的结论。并向水土保持方案审批机关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报备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生产建设项目方可通过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

（六）项目法人应在本行政许可决定签发之日起 15 日

之内，或者开工建设 15 日之内，缴纳本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附件：1.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2.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附件 1

水土保持方案特性表

项目名称		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		流域管理机构	长江水利委员会		
涉及省（市、区）		重庆市		涉及区县		潼南区	
项目规模		整治河段中心线总长 4281.91m		总投资(万元)	2334.41	土建投资(万元)	1479.71
动工时间		2020.11	完工时间	2021.04	设计水平年		2021 年
工程占地		6.52hm²	永久占地	4.21hm²	临时占地		2.31hm²
土石方量（万 m³）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5.54	5.49	0		0.05
重点防治区名称			工程选址不属于国家级和重庆市的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				
土壤侵蚀类型			水力侵蚀	土壤侵蚀强度			轻度
防治责任范围面积(hm²)			6.52	容许土壤流失量 t/(km²·a)			500
土壤流失预测总量(t)			400.76	新增土壤流失量(t)			400.76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			西南紫色土区一级标准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5
防治分区	工程措施			植物措施	临时措施		
五桂段	主体工程区 主设：表土剥离 0.34 万 m³。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表土剥离 0.32 万 m³，表土回覆 0.48 万 m³，复耕 1.6hm²。			主体工程区 主设：边坡绿化 植草护坡 1.06 万 m²。	主体工程区 新增：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1000m²。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临时堆场的临时排水沟 264m、临时沉沙池 3 处、临时拦挡 240m 采用填土草包 360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200m²。		
卧佛段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表土剥离 0.02 万 m³， 表土回覆 0.02m³，复耕 0.11hm²。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临时堆场的临时排水沟 77m、临时沉沙池 1 处、临时拦挡 70m 采用填土草包 105m³、临时覆盖 300m²。		
塘坝段	主体工程区 主设：表土剥离 0.48 万 m³，堤顶 C20 砼排水沟 1.06km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表土剥离 0.07 万 m³，表土回覆 0.07 万 m³，复耕 0.26hm²。			主体工程区 主设：边坡绿化 植草护坡 1.55 万 m²，堤顶绿化 花台种植小叶女贞 3450 株。	主体工程区 新增：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6000m²。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临时堆场的临时排水沟 297m、临时沉沙池 3 处、临时拦挡 270m 采用填土草包 405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500m²。		
田家段	主体工程区 主设：表土剥离 0.03 万 m³，堤顶 C20 砼排水沟 216.99m。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表土剥离 0.01 万 m³，表土回覆 0.03 万 m³，复耕 0.07hm²。			主体工程区 主设：边坡绿化 植草护坡 562.80m²。	主体工程区 新增：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600m²。 施工临时设施区 新增：临时堆场的临时排水沟 77m、临时沉沙池 1 处、临时拦挡 70m 采用填土草包 105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300m²。		

附件 2

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评审意见

2020 年 2 月 27 日,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组织召开了《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以下简称《水保方案(送审稿)》)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潼南区河道管理站(业主单位)、南京瑞迪建设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的相关人员。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

专家组会前详细审阅了《水保方案(送审稿)》,与会人员认真听取了编制单位的汇报,进行了深入的讨论,提出了修改补充意见。会后编制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水保方案(送审稿)》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项目法人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提交了修改后的《水保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后,形成如下专家评审意见:

一、方案编制依据及深度

(一)方案编制目的和意义明确,所依据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范标准和技术文件及采用的资料基本正确。

(二)同意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1 年。

(三)同意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等级为一级。

(四) 同意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 6.52hm^2 。

二、工程项目及项目地区概况

(一) 工程项目概况阐述清楚。

本工程位于重庆市潼南区，工程分为复兴河五桂段、卧佛分洪工程、塘坝段、田家段和附属工程共五部分，其中塘坝段包括塘坝干流段和塘坝灵土地沟段，附属工程包括塘坝干流段三家桥拦河堰、卧佛镇黎家院子拦河堰、卧佛镇高坎院子拦河堰。工程治理总长度为 4.28km 。工程以集镇防洪为主，兼有岸坡治理、美化环境、改善城市道路交通等任务。工程区有城乡公路相通，交通便利。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依照《堤防工程设计规范》(GB50286-2013) 3.1.2 条规定，复兴河五桂段、塘坝段、灵土地沟段、田家段堤防工程级别分别为 5 级，穿堤建筑物级别与堤防工程级别相同。根据《水利水电工程等级划分及洪水标准》(SL252-2017)，卧佛分洪工程工程级别分别为 5 级。

本项目征占地面积为 65173m^2 ，即 6.52hm^2 ，其中永久占地 4.21hm^2 ，临时占地 2.31hm^2 。根据国家现行移民安置的有关政策，结合各镇的实际和业主要求，本工程无生产安置人口，住房安置对象选择货币安置。本项目土石方挖方 5.54 万 m^3 ，填方 5.49 万 m^3 ，无借方，弃方 0.05m^3 ，弃方就地摊平让其自然沉降。本项目建设单位为重庆市潼南区河道管理站，项目计划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完工时间为 2021

年 4 月，总工期为 7 个月，工程总投资为 2334.41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1479.71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为工程建设资金由业主争取中央补助资金，不足部分由业主自筹，征占地费用由当地政府协调解决。

（二）项目区地形地貌、地质、土壤植被、气象、水文、经济社会等情况阐述较为清楚。

三、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选址水土保持约束性因素的分析与评价。

（二）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设计建设方案与布局的分析与评价。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工程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分析与评价。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项目区水土流失以水力侵蚀为主，原地貌平均土壤侵蚀模数 $1589t/(km^2 \cdot a)$ 。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范围、预测单元及时段。

（三）水土流失预测项目、内容、方法和结果基本恰当。

1、工程扰动地表面积 $6.52hm^2$ 。

2、本项目土石方挖方 5.54 万 m^3 ，填方 5.49 万 m^3 ，无借方，弃方 $0.05m^3$ （全为自然方）。

3、工程建设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总量 $589.56t$ ，新增水

土流失量为 400.76t。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的危害性分析。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 防治区划分基本合理。

(二) 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总体布局基本合理。

(三) 新增防护措施设计基本恰当。

5.1 五桂段防治区

5.1.1 主体工程区

(1) 主体已列

工程措施：主体设计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其中耕地剥离面积 0.33hm^2 ，剥离厚度 0.3m ，林地剥离面积 1.05hm^2 ，剥离厚度 0.23m ，共剥离表土 0.34 万 m^3 。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 。

植物措施：边坡绿化：主体设计中复兴河五桂段中的 FZ0+032.94~FZ2+276.67 、 FY0+014.97~FY0+172.79 、 FY0+204.69~FY0+297.31 、 FY0+333.17~FY0+717.70 、 FY0+780.94~FY2+080.89 ，左右岸共 5 段，右岸总长 1934.92m 、左岸总长 2243.73m 。这几段的堤型为仿木桩+植草护坡，仿木桩上部为 1:2 的草皮护坡。工程措施为种植土（临时堆场转运运距 0.5km ） 1789.33m^3 ，撒播草籽面积 10608.33m^2 。

(2)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主体工程土石方工程量较大，施工期较长，在施工过程中斜坡护岸段开挖形成的边坡存在一定时间的裸露期，本次设计采用塑料防雨布对其进行覆盖，本防治区共需塑料防雨布临时覆盖 11000m²。

5.1.2 施工临时设施防治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施工临时设施区面积为 1.60hm²，均为耕地，剥离厚度 0.2m，共剥离表土 0.32 万 m³。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②回覆表土：工程完工后，在复耕实施前，对复耕区域进行覆土，复耕区域覆土 0.3m，经统计，共计覆土 0.48 万 m³。③复耕：工程完工后，对原地貌为耕地的区域进行耕地恢复，经统计，共计复耕 1.6hm²。

临时措施：临时堆场的临时防护：施工临时场地在施工期间设置了 3 个临时堆料场，每个堆场的占地面积均为 400m²，需对其采取临时防护措施：修建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拦挡、临时覆盖。临时排水沟采用梯形断面，底宽 30cm，深 30cm，边坡 1:0.5，夯实沟底，拍打密实沟壁，

并铺设土工布，末端设临时沉沙池，临时沉沙池底宽 90cm，深 100cm，边坡 1: 0.3，沉沙池末端水就近排入河中。工程共需开挖临时排水沟 264m，设 3 处临时沉沙池。临时堆场四周坡脚采用填土草包围护，填土草包底宽 150cm，顶宽 50cm，高 150cm，边坡 1:0.33。工程共需临时拦挡 240m，采用填土草包 360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200m²。

5.2 卧佛段防治区

5.2.1 主体工程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方案无需新增水土保持措施。为防治弃渣流失，过程中应采取以下水土保持预防保护措施：应尽量利用现有机耕道和小路，并尽量少占水田和避免大断面开挖。加强施工管理，施工单位不得随意扩大扰动地表面积。

5.2.2 施工临时设施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施工临时设施区面积为 0.11hm²，均为耕地，剥离厚度 0.2m，共剥离表土 0.02 万 m³。

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

②回覆表土：工程完工后，在复耕实施前，对复耕区域进行覆土，复耕区域覆土 0.18m，经统计，共计覆土 0.02 万 m^3 。

③复耕：工程完工后，对原地貌为耕地的区域进行耕地恢复，经统计，共计复耕 0.11 hm^2 。

临时措施：临时堆场的临时防护：施工临时场地在施工期间设置了 1 处临时堆料场，占地面积为 300 m^2 ，需对其采取临时防护措施：修建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拦挡、临时覆盖。临时排水沟采用梯形断面，底宽 30cm，深 30cm，边坡 1:0.5，夯实沟底，拍打密实沟壁，并铺设土工布，末端设临时沉沙池，临时沉沙池底宽 90cm，深 100cm，边坡 1:0.3，沉沙池末端水就近排入河中。工程共需开挖临时排水沟 77m，设 1 处临时沉沙池。临时堆场四周坡脚采用填土草包围护，填土草包底宽 150cm，顶宽 50cm，高 150cm，边坡 1:0.33。工程共需临时拦挡 70m，采用填土草包 105 m^3 ，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300 m^2 。

5.3 塘坝段防治区

5.3.1 主体工程区

(1) 主体已列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主体设计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其中耕地剥离面积 1.56 hm^2 ，剥离厚度 0.25m，林地剥离面积 0.34 hm^2 ，剥

离厚度 0.25m，共剥离表土 0.48 万 m^3 。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②排水沟：复兴河塘坝干流段共设堤顶排水沟 1.06km，排水沟采用 C20 砼浇筑，尺寸为 $0.3\text{m}\times 0.3\text{m}$ 。工程措施为 C20 砼排水沟 268.99m^3 。

植物措施：边坡绿化和堤顶绿化：塘坝干流段新建堤防护岸总长 1034.59m，其中左岸长 511.33m，右岸长 523.26m。左岸桩号 TZ0+000~TZ0+511.33 段，右岸桩号 TY0+122.33~TY0+645.99，护坡坡比为 1:2，采用草皮护坡，堤顶道路宽 2.00m，另设 1m 宽花台。工程措施为耕植土回填（临时堆场转运运距 0.3km） 2689.93m^3 ，草皮护坡（撒播） 12415m^2 ，花台种植小叶女贞（冠径 20~30cm）3450 株。灵土地沟段本次新建左岸护岸总长 618.37m。其中，左岸桩号 LTZ0+000.00~LTZ0+086.27 段，长度 86.27m，采用格宾镇脚，护岸至现状高程，格宾尺寸 $1\text{m}\times 0.5\text{m}\times 0.5\text{m}$ ，护坡坡比为 1:2，采用植草护坡；左岸桩号 LTZ0+523.52~LTZ1+055.62 段，长度 532.1m，采用格宾镇脚，护岸至现状高程，格宾尺寸 $1\text{m}\times 0.5\text{m}\times 0.5\text{m}$ ，护坡坡比为 1:2，采用植草护坡。工程措施为种植土回填 625.86m^3 ，植草护坡 3129.28m^2 。

（2）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临时覆盖：主体工程土石方工程量较大，施工期较长，在施工过程中斜坡护岸段开挖形成的边坡存在一

定时间的裸露期，本次设计采用塑料防雨布对其进行覆盖，本防治区共需塑料防雨布临时覆盖 16000m²。

5.3.2 施工临时设施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施工临时设施区面积为 0.26hm²，均为耕地，剥离厚度 0.25m，共剥离表土 0.07 万 m³。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②回覆表土：工程完工后，在复耕实施前，对复耕区域进行覆土，复耕区域覆土 0.25m，经统计，共计覆土 0.07 万 m³。③复耕：工程完工后，对原地貌为耕地的区域进行耕地恢复，经统计，共计复耕 0.26hm²。

临时措施：临时堆场的临时防护：施工临时场地在施工期间设置 3 处临时堆料场，其中塘坝段干流 2 处，占地面积均为 600m²，塘坝段灵土地沟 1 处，占地面积为 300m²。需对其采取临时防护措施：修建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拦挡、临时覆盖。临时排水沟采用梯形断面，底宽 30cm，深 30cm，边坡 1:0.5，夯实沟底，拍打密实沟壁，并铺设土工布，末端设临时沉沙池，临时沉沙池底宽 90cm，深 100cm，边坡 1:0.3，沉沙池末端水就近排入河中。工程共需开挖临

时排水沟 297m，设 3 处临时沉沙池。临时堆场四周坡脚采用填土草包围护，填土草包底宽 150cm，顶宽 50cm，高 150cm，边坡 1:0.33。工程共需临时拦挡 270m，采用填土草包 405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1500m²。

5.4 田家段防治区

5.4.1 主体工程区

(1) 主体已列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主体设计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其中耕地剥离面积 0.13hm²，剥离厚度 0.2m，共剥离表土 0.03 万 m³。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

②排水沟：复兴河田家段共设堤顶排水沟 216.99m，排水沟采用 C20 砼浇筑，尺寸为 0.3m×0.3m。工程措施为 C20 砼排水沟 56.42m³。

植物措施：边坡绿化：复兴河田家段新建护岸工程中，人行桥至终点段，桩号范围为 SNZ0+158.59~SNZ0+216.99，采用 C20 砼镇脚+框格植草护坡+堤顶步道的复合式堤型，护坡坡比为 1:2.5，植草护坡下面采用碾压土石回填。工程措施为种植土回填 112.56m³，植草护坡 562.80m²。

(2) 方案新增

临时措施：临时覆盖：主体工程土石方工程量较大，施工期较长，在施工过程中斜坡护岸段开挖形成的边坡存在一

定时间的裸露期，本次设计采用塑料防雨布对其进行覆盖，本防治区共需塑料防雨布临时覆盖 600m²。

5.4.2 施工临时设施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工程措施：①表土剥离：在土石方开挖前对表土进行剥离，并设置临时堆场进行临时堆放。施工临时设施区面积 0.07hm²，均为耕地，剥离厚度 0.2m，共剥离表土 0.01 万 m³。采用机械剥离，自卸汽车运输至临时堆场，综合运距 500m。②回覆表土：工程完工后，在复耕实施前，对复耕区域进行覆土，复耕区域覆土 0.2~0.4m，经统计，共计覆土 0.03 万 m³。③复耕：工程完工后，对原地貌为耕地的区域进行耕地恢复，经统计，共计复耕 0.07hm²。

临时措施：临时堆场的临时防护：施工临时场地在施工期间设置临时堆料场 1 处，占地面积为 300m²，需对其采取临时防护措施：修建临时排水沟、临时沉沙池、临时拦挡、临时覆盖。临时排水沟采用梯形断面，底宽 30cm，深 30cm，边坡 1:0.5，夯实沟底，拍打密实沟壁，并铺设土工布，末端设临时沉沙池，临时沉沙池底宽 90cm，深 100cm，边坡 1:0.3，沉沙池末端水就近排入河中。工程共需开挖临时排水沟 77m，设 1 处临时沉沙池。临时堆场四周坡脚采用填土草包

围护，填土草包底宽 150cm，顶宽 50cm，高 150cm，边坡 1:0.33。工程共需临时拦挡 70m，采用填土草包 105m³，临时覆盖采用防雨布 300m²。

5.5 附属工程防治区

5.5.1 主体工程区

(1) 主体已列

主体设计中无水土保持措施

(2) 方案新增

方案无需新增水土保持措施。为防治弃渣流失，过程中应注意以下事项：应尽量利用现有机耕道和小路，并尽量少占水田和避免大断面开挖。加强施工管理，施工单位不得随意扩大扰动地表面积。

六、水土保持监测

水土保持监测方案基本可行，在开展监测工作时应进一步完善和优化。

七、投资估算

(一) 投资概算编制依据正确，费用及定额合理，编制深度满足要求。

(二) 本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33.24 万元，其中主体已列投资 47.31 万元，方案新增投资 85.93 万元。在主体已列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27.23 万元，植物措施费 20.08 万元。在方案新增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11.75 万元，监测措施费 14.90

万元，施工临时措施费 25.55 万元，独立费用 20.26 万元，基本预备费 4.35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9.12 万元。

（三）效益分析方法正确、分析结果基本合理。

八、水土保持工程管理

《方案》中提出的监理监测、施工管理、后续设计、检查验收、资金来源及使用管理基本可行。

专家组长：

成 员：

李良超
朱和平 冯进江
陈祖亮

2020 年 3 月 25 日

重庆市潼南区复兴河长兴段综合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

评审会专家签到表（网审）

时间：2020年2月27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电 话	备 注
李宏毅	潼南区水利局(退休)	工程师	15086801678	组长
朱和平	潼南区水利局(退休)	工程师	13627629678	
吴忠远	潼南区水利局(退休)	副总	1350967561	
陈吉成	潼南区水利局(退休)	工程师	15223152188	
陈祖亮	潼南区水利局(退休)	工程师	13648322556	